

附件一 預先評估環境影響說明書

預先評估環境影響說明書圖依下列規定章節撰寫，並輔以分析圖表說明，但其內容得視開發個案性質差異予以調整；例如：依水土保持法製作水土保持相關書圖文件者，免製作開發計畫書圖之整地排水工程部分。

壹、申請書

申請人應具檢具下列基本資料，採橫寫式書寫，連同有關附圖及附表，以 A4 的格式複製後併同附錄依序加封面裝訂成冊，或併同興建或使用計畫書圖文件加封面裝訂成冊。

一、申請人（公司）清冊（附證件影本）

法人 名稱	稅籍編號	文件 字號	地 址	負責人	電 話

或

個人姓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地 址	電 話

二、設計人清冊（附證件影本）：

單位 名稱	稅級編號	地址	負責人	聯絡 電話	聯絡人

三、土地清冊

申請範圍土地清冊、產權或土地使用同意書應經該主管機關查核並載明查核結果。

筆 數	縣市 鄉鎮 市	地 段	小段	地號	地目	分區	編定	面積	使用 面積	所有權 人

（附錄：地籍圖及土地登記簿謄本）

四、相關技師簽證（或簽名）資料

（舉例說明如下：）

技師別	姓名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服務 單位	聯絡 電話	證照 文號	備註

（附錄：相關技師證件影本）

五、相關主管機關或事業機構同意文件，例如：

（一）自來水公司

（二）電力公司

(三)電信機構

(四)省轄市或鄉（鎮、市）公所清運垃圾同意書（指廢棄物清理法第二條規定所稱之一般廢棄物）

(五)剩餘土石方堆置處理場主管機關同意文件。

六、土地及建築物權利證明文件。

貳、開發（利用）內容分析。

參、基地環境資料分析：可能影響範圍區位環境現況分析。

肆、預先環境影響評估分析：預測興建或使用行為可能引起之環境影響、環境保護對策與替代方案、執行環境保護所需經費、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不良影響對策。

伍、其他應表明事項。

附件二 簡易預先評估環境影響案件申報書

一、申請人基本資料（申請人填寫第一項至第四項由）：

- （一） 單位名稱（姓名）：_____
- （二）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 （三） 通訊地址：_____
- （四） 填表人及聯絡電話：_____

二、申請土地及建築物基本資料：

- （一）土地坐落：_____縣（市）_____鄉（鎮、市、區）
_____地段（小段）_____地號
- （二）土地權屬：_____
- （三）國家公園分區及用地別：_____（無用地別者免填）
- （四）開發（利用）行為或申辦工程名稱：_____
- （五）委託興建單位名稱：_____

三、申請事項：（請逐項確實勾選）

- 1 ☐生態保護區、☐特別景觀區或☐史蹟保存區內原有合法建築物改建或修建之建築面積一百六十五平方公尺以下：實際申請建築面積_____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_____平方公尺。
- 2 ☐一般管制區、☐遊憩區內之道路☐新建或☐拓寬工程其☐總長度未滿一公里或☐挖填土石方未滿一萬立方公尺：實際申請道路新建或☐拓寬之總長度_____公里、挖填土石方_____立方公尺。

3 ☐一般管制區、☐遊憩區內申請建築物新建建築面積三百三十平方公尺以下：實際申請建築面積_____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_____平方公尺。

4 ☐一般管制區、☐遊憩區內申請遊憩區開發土地面積☐未滿一公頃或☐挖填土石方未滿三萬立方公尺或☐擴建面積未滿一公頃：本次申請遊憩區開發面積_____公頃、或☐增建面積_____公頃、挖填土石方_____立方公尺。

5 ☐其他經管理處認定者_____。

四、填報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上述各項次所填內容，請連同相關證明文件依序以A4格式檢附裝訂成冊。）

五、管理處查核意見（以下由各管理處填寫）：

1．初核意見：

☐ 書圖不齊全。

☐ _____

☐ _____

2．綜合意見：

☐請申請人依初核意見第_____點意見，並應於__日內補正。

☐審查事項符合，審查同意許可之。

☐本案應依本原則第二點規定，並於____日內提送預先評估環境影響說明書文件。

☐其他_____。

附件三 規模較小或影響環境較輕微認定基準

分區別	性質	規模	備註
生態 保護區	1 原有合法 建築物改 建或修建	建築面積一百六十五 平方公尺以下	
	2 其他經管理處認定者		
特別 景觀區	1 原有合法 建築物改 建或修建	建築面積一百六十五 平方公尺以下	
	2 其他經管理處認定者		
史蹟 保存區	1 原有合法 建築物改 建或修建	建築面積一百六十五 平方公尺以下	
	2 其他經管理處認定者		
一般 管制區 或 遊憩區	1 道路新建 (或拓寬)	1 總長度未滿一公里	
		2 挖填土石方未滿一萬 立方公尺	
	2 建築物新建	建築面積三百三十平 方公尺以下	
	3 遊憩區開發	1 面積未滿一公頃	
		2 挖填土石方未滿三萬 立方公尺	
		3 擴建面積未滿一公頃	
	4 其他經管理處認定者		